# 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00645-26ZB0485 ）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投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目前海水淡化装置建设规模为200000T/D。其生产工艺采用以色列IDE公司低温多效海水淡化技术，共装设8套海水淡化装置，每套装置由14效蒸发器组成，单套设计出力为25000T/D。利用汽轮机五、六段抽汽作为动力蒸汽，蒸发海水生产淡水，产品水除作为电厂机组补给水、工业用水及生活用水外，大部分向城市管网供应，海水淡化产生的浓盐水排至临近的盐场用于制盐及其它副产品。装置入料水来自经海水预处理装置处理后的海水，强制循环冷凝器的冷却水取自#1、#2机组凝汽器循环冷却水进水母管，回水汇入循环冷却水回水母管。低温多效海水淡化装置利用蒸发器完全在真空状态下运行(其运行真空度可达-0.090MPa)，从而使盐水的最高蒸发温度为70℃的海水淡化技术，其特征是将一系列的水平管喷淋降膜蒸发器串联起来，用一定量的蒸汽输入通过多次的蒸发和冷凝，后面一效的蒸发温度均低于前面一效，从而得到多倍于蒸汽量的蒸馏水的淡化过程。投标人负责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供货。

2.2 项目实施地点：汉沽汉南路266号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4 标段名称：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

2.4.1 招标范围：适用于北疆电厂的低温多效海水淡化装置阻垢剂，供货总量294吨（暂定量，最终按实际需求定）；适用于北疆电厂的低温多效海水淡化装置消泡剂，供货总量8.8吨（暂定量，最终按实际需求定）。在合同有效期未到期，但是供应量超过暂估总量10%的时候，招标人有权终止本合同）；

2.4.2 工期/服务期/交货期：365日历天，工期说明：合同生效之日起12个月。按合同计划分批次供货。本合同项下招标人向投标人采购物资的数量、交货时间等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电话通知后，12个日历日内到货。

2.5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 000645-26ZB0485/01

3.1.1 投标人基本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的民事主体；

3.1.2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若为国外生产商授权在国内生产或进口产品在国内销售的，须提供国外生产商或其国内分子公司（或办事处）的授权证明文件（应注明授权期限））； 投标人提供的阻垢剂，须具有KIWA-ATA认证或NSF60资质认证；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的阻垢剂，须具有应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采用低温多效工艺海水淡化设备（单套日产水量在2.5万吨级及以上，装置换热管为铝合金）上的供货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供货范围页、签字盖章页等证明材料，同时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能体现设备工艺、单套日产水量、换热管材质、型号等信息的药剂应用证明材料）。

3.1.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要求：无

3.1.5 投标人其他要求：本次招标接受代理商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1.7 备注：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 000645-26ZB0485/01

4.1.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7-15 15:00:00时至2026-07-22 15:00: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 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sdicc.com.cn）注册、购买（如需）、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1.2 本项目不需购买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国投北疆2026年海水淡化阻垢剂、消泡剂采购项目(二次) 000645-26ZB0485/01

5.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8-07 09:30:00时；递交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备注：建议投标人提前1 天将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以避免由于 CA 过期未续办、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当天无法上传。**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sdicc.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损失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 7. 相关说明

### 7.1 注册

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注册】注册用户账号，填写企业信息提交审核，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购买/下载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 7.2 标书款支付

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登录】-【供应商系统】，在【公告信息-采购公告】或【我的邀请】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购买招标文件】进行网上支付，招标方不接受线下支付；标书款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于购买招标文件5日后在【订单管理】中自行下载、打印。

### 7.3 文件下载

投标人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下载招标文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标书款支付成功后才可下载。

### 7.4 CA办理

CA数字证书为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必备身份证明，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解密。首次办理CA（证书费用200元/年）的投标人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https://www.sdicc.com.cn）【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投标人CA办理操作说明”进行线上办理。如有CA相关问题，投标人可拨打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10-58515511按0转人工客服。已办理CA的投标人请注意使用时效，过期的须及时完成续期办理（证书费用150元/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7个工作日前递交CA申办资料，逾期导致投标文件递交不成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5 帮助

如需帮助请登录电子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 7.6 其他

本次招标活动所有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投标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 对本次招标活动有异议的，可在法律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联系方式见本公告。

##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国投集团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10-83325333

## 9. 联系方式

### 9.1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孙永朋

联系电话：022-67902078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汉南路266号

### 9.2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高会娟

座　　机：010-83325322

手　　机：13260262899

邮　　箱：gaohuijuan@sdic.com.cn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8号院金茂广场2号楼10层

**备注：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内容的相关事宜，电话无法接通时，可邮件咨询。**

### 9.3 电子采购平台联系方式

平台客服电话：400-688-6166

**备注：负责解释平台注册、标书获取、文件上传、客户端等操作事宜。**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高会娟

**机构名称：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2026-07-15**